

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否决议案。
2.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19 年 4 月 18 日(星期四) 15:00;

(2)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9 年 4 月 18 日(星期四) 9:30-11:30,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9 年 4 月 17 日(星期三) 15:00 至 2019 年 4 月 18 日(星期四) 15:00 的任意时间。

(3) 股权登记日：2019 年 4 月 11 日(星期四)

2. 现场会议地点：郑州市金水东路 39 号 A 座 0811 会议室

3. 表决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公司副董事长王庆

6.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7. 会议出席情况

(1) 出席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7 人，代表股份 797,466,108 股，占上市

公司总股份的 77.9382%。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4 人，代表股份 793,789,906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77.5789%。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3 人，代表股份 3,676,202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3593%。

(2)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5 人，代表股份 8,234,424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8048%。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2 人，代表股份 4,558,222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4455%。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3 人，代表股份 3,676,202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3593%。

(3)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大会按照会议议程，采用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全部议案。其中第 8 项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为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该项议案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议案 1.00 《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 797,465,30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9%；反对 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8,233,62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03%；反对 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2.00 《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 797,465,30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9%；反对 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8,233,62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03%；反对 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3.00 《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报告摘要》

总表决情况：

同意 797,465,30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9%；反对 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8,233,62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03%；反对 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4.00 《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797,465,30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9%；反对 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8,233,62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03%；反对 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5.00 《公司关于续聘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797,465,30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9%；反

对 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8,233,62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03%；反对 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6.00 《关于投资建设中原数字印刷产业园项目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797,465,30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9%；反对 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8,233,62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03%；反对 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7.00 《关于为河南新华物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提供银行综合授信担保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797,465,30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9%；反对 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8,233,62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03%；反对 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8.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792,081,39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3248%；反

对 5,384,7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6752%；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849,71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4.6073%；反对 5,384,71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5.392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三、律师见证情况

1. 律师事务所名称：河南嘉泰律师事务所

2. 律师姓名：牛金海、刘肖洁

3. 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以及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方式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 法律意见书；

3.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4月18日